

葡登山纜車脫軌撞毀 17 死

疑安全鋼索斷裂致落斜失控 另有逾 20 傷



■消防員抬走一名傷者。

美聯社



■警員在出事的登山纜車拍照取證。美聯社

葡萄牙首都里斯本周三(9月3日)發生登山纜車意外，當地標誌性登山纜車「榮耀升降機」在行駛途中突然失控脫軌，撞向附近一幢建築物，造成至少 17 人死亡、超過 20 人受傷。當地傳媒報道纜車事發時疑似有一條安全鋼索斷裂，導致纜車失控。葡萄牙政府宣布周四為全國哀悼日，悼念事故罹難者。



■一架同類型的登山纜車停在現場。法新社

事發於周三下午約 6 時 5 分，地點位於里斯本自由大道附近一處陡峭路段。現場畫面顯示，事發纜車行駛到一條狹窄傾斜街道時失控，以高速落斜撞向建築物，期間完全沒有剎車。出軌的纜車車身當場冒出大量濃煙，黃色的車廂如紙箱般分裂變形、損壞嚴重到幾乎解體，連接的另一輛纜車車廂乘客隨即離開，前往附近安全地點。

全國哀悼 同型號纜車停運

當局緊急派出 60 多名緊急救援人員和 22 輛車前往現場援助，於兩小時內將

所有受困者從嚴重變形的纜車殘骸中救出。里斯本市長莫埃達斯表示，傷者中有 5 人傷勢嚴重，包括一名兒童在內有 13 人輕傷。葡萄牙當地傳媒《觀察家報》報道，榮耀升降機纜車是當地知名旅遊景點，當局確認部分受害者為外籍遊客，其中德國一個一家三口當中父親不幸遇難，母親受重傷，3 歲大的子女受輕傷。

1885 年啟用 列國家歷史古蹟

葡萄牙政府宣布翌日為全國哀悼日，當局要求徹查事件確認原因，在此之前所有同型號纜車全部停運，接受全

面檢查。

「榮耀升降機」纜車又稱格洛麗亞登山纜車，於 1885 年啟用，連接里斯本市中心的光復廣場，以及以夜生活著名的上城區，2002 年被列為葡萄牙的國家歷史古蹟。今次出事的纜車是里斯本 3 條纜索鐵路的其中一條，深受遊客歡迎，每輛纜車車廂可載客約 40 人。里斯本市去年接待約 850 萬名遊客，該纜車的每年累計載客量可達 300 萬。

負責營運纜車的里斯本公共交通公司 Carris 聲明稱，事發纜車按時完成檢修程序，最近一次大規模維護於 2022 年執行，中期維護於去年完成。不過里斯本公共交通工會 Fectrans 代表萊爾表示，纜車員工在事發前已經向當局投訴，指纜車牽引纜繩有問題，導致剎車困難，目前暫不確認這是否為事故原因。

葡萄牙當地傳媒報道，事發纜車 2018 年也曾發生脫軌意外，不過當時的事故未致車廂傾覆，無人受傷，纜車服務暫停一個月。事後查明事故源於車輪維修失誤，而事發纜車的維修工作早於 2011 年已由外部承建商負責。

老特施壓高院 稱取消貿易協將毀美國

美國上訴法院上月裁定，總統特朗普援引《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》實施的大部分全球關稅政策違法。特朗普周三(9月3日)向最高法院施壓，要求最高法院加快行動，警告不利裁決會令美國取消所有貿易協議，如同徹底摧毀美國。路透社分析，特朗普政府向保守派佔多數的最高法院施壓，凸顯其擔憂其經濟議程基石面臨巨大法律壓力。

特朗普當日在白宮會見來訪的波蘭總統納夫羅茨基時表示，如果最高法院在關稅訴訟案中作出不利裁決，美國或被迫「解除」已經達成的貿易協定。他警告一旦敗訴，美國將遭受極其嚴重的損失，我們與歐盟達成協議，他們要向我们支付近一萬億美元(約 7.8 萬億港元)。他們心甘情願，協議已經生效。要是官司輸了，我們可能就要解除這些協議。」特朗普施壓稱，「我們國家有機會再次變得無比富有，但也可能再次陷入極度貧窮。如果我們敗訴，美國會遭受難以想像的巨大損失。要是沒有關稅帶來的影響力、聲望和尊嚴，人們不會重新尊重美國。」

特朗普指提起訴訟反對關稅政策者是為外國利益服務，這些國家多年來一直在佔美國便宜，「其他國家也會對我們用關稅。要是我們自己不用，他們只會變本加厲，而我們會毫無反擊之力，最終淪為第三世界國家。」



■特朗普的關稅政策遭上訴法院裁定違憲。法新社

白宮凍結哈佛資金 美聯邦法院判違法

美國波士頓聯邦地區法官伯勒斯周三(9月3日)裁定，特朗普政府凍結哈佛大學 22 億美元(約 171 億港元)聯邦資金違法，並要求其不得再切斷對哈佛大學的研究撥款。此判決意味這所美國歷史最悠久的常春藤大學，與總統特朗普長達數月的紛爭，取得重大階段性勝利。

該案件追溯至今年 4 月，特朗普政府以哈佛大學縱容校內反猶主義為由，凍結該校 22 億美元聯邦撥款，哈佛大學隨即提起訴訟。美國波士頓聯邦地區法院於 7 月就此案召開聆訊。

伯勒斯周三在長達 84 頁的裁決中表示，法院撤銷特朗普資金凍結令，因其違反憲法第一修正案，該法案保障學校的學術自由不受政府強制干預。伯勒斯強調，特朗普政府「利用反猶問題作煙霧彈，實則對美國頂尖大學進行有目的、意識形態方面攻擊」。白宮回應稱將立即上訴。

是「欺騙」還是「詐騙」？

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

上篇談到並非所有欺騙(Deception)都構成商業罪案的詐騙(Fraud)，這涉及到法律術語中細微但關鍵的差別。定義上，欺騙屬於一個廣泛的行為概念，指通過虛假陳述、隱瞞真相、或濫用信任等言語或行為方式，導致他人對事實產生錯誤認知。其本身不一定是犯罪，但通常是構成其他犯罪(如詐騙)的必要元素。因其本質是「隱瞞真相」或「提供虛假資訊」，讓對方產生錯誤的認知。

這個錯誤認知不一定與金錢直接相關。例如日常生活中，媽媽煲了靚湯，問你好不好飲呀？其實你覺得好鹹很難

飲，但為逗她開心，你說：「天下難得好喝！」這是一種欺騙，但出於善意，沒有不法目的，也不違法。可說是善意的謊言。又如有人「一腳踏數船」，同時與多位異性交往，但又對各位都隱瞞對方的存在。這可說是感情欺騙，雖然道德有虧，但若沒騙取錢財，則難以構成法律上的詐騙。

詐騙罪是一種具體的刑事罪行。最常見的相關法例在《盜竊罪條例》第 16A 條「欺詐罪」及第 17 條「虛假會計欺詐」；第 19 條「以欺騙手段詐取財產」。另外，如涉及網絡犯罪，可能觸及《電訊條例》或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。詐騙罪其核心必須包含如下法律要素：1) 不誠實，即主

觀上有欺騙的意圖；2) 作出欺騙行為；3) 意圖騙取利益或導致他人損失，即其目的是為了為自己或他人獲取金錢、財產等利益，或導致他人損失。刑罰方面，一般欺詐罪可判 14 年監禁，財產充公並民事賠償；虛假會計，可判 7 年監禁，公司清盤並罰款；詐取財產亦可判 7 年監禁及資產凍結。

可以這樣理解：欺騙是「因」，詐騙是「果」。「欺騙」是工具，「詐騙」是使用這個工具達成特定目的(獲取錢財)的罪名。要判斷某行為是「欺騙」還是「詐騙」，其關鍵在於「目的」。若目的是為了非法取得「錢財」或「財產利益」？就是詐騙。



生活與法